



ZIGUIXIANSHEHUIBAOXIANZHI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编纂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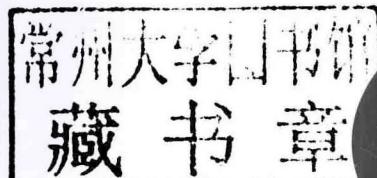
谨此献给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

1986—2008

主编 余先达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编纂委员会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

(1986—2008)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编纂委员会编

印制：秭归荣华彩色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印张：10 印张 插页 24 字数 400 千字

2010年3月第一版 2010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1—300 册

准印证号：鄂宜内图字 2010 年第 13 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编纂委员会

顾问：罗平娘 罗联峰 周功彪 郑之德
主任：熊相军
副主任：付瑞成 余先达 王进
委员：周玉峰 彭云波 胡家军
向建 郑旭 熊德红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编纂小组

主编：余先达
副主编：胡家军 向建 郑旭
执行主编：冯平 周锦程
编纂人员：胡家军 向建 郑旭 郑学年 冯平
周锦程 丁建龙 王伟 郭飞峡 李锦
徐琼 付晓
制图：周锦程
照片提供：魏启扬 廖厚坤 周平 胡毅成 陈永久
郭飞峡

《秭归县社会保险志》评审委员会

顾问：熊相军

组长：王进

副组长：熊德红 付瑞成 田琳

评委：刘开岳 王康礼 韩忠涛 廖兵 胡兴忠 王祖保
余先达 周玉峰 彭云波 胡毅成 胡家军 向建
郑旭 冯平 丁建龙 周锦程

资料收集

胡家军 向建 郑旭 郑学年 冯平 周锦程
丁建龙 王伟 郭飞峡 李锦 徐琼 周庆华
杨德湖 徐宏喜 宋凤平 姜波 林玲 付晓
陈俊芳 寇有龙 余豹 胡毅成

序一

编史修志，“鉴前世之盛衰，考当今之得失”，是我国古老的文化传统。在举国上下欢庆建国 60 华诞之际，欣闻《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简称《社保志》）付梓出版，这是全县人民文化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值得庆贺！

《社保志》以“资治、教化、存史”为宗旨，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思想为准绳，应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念，客观真实记述了全县社会保险事业健全制度、创新机制、扩面征缴、保障民生、日新月异的艰难历程和辉煌业绩。各项社会保险收入从 1986 年县社保局成立之初的 5 万多元，发展到 2008 年的 1.15 亿元，增长 2300 多倍。惊天巨变，可歌可泣。社保事业的发展，从侧面反映人民生活的发展，一部《社保志》，从中可以聆听秭归人民艰苦创业、从贫穷走向小康的铿锵脚步声，是一部实事求是、反映民生的社会保障发展史。

县社会保险局全体工作人员本着让历史告诉未来，让未来铭记历史的理念，完全依靠自身力量，殚精竭虑，勤奋笔耕，广搜博访，沙里淘金，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完成一部近 40 万字的专业志书，开创秭归修志史上用时最短、耗费最省之先河。其艰苦奋斗、爱岗敬业之精神值得赞扬。为此，我谨向《社保志》全体编纂人员深表敬意！

社会保障是一项基本的社会经济制度，是最基本的民生问题。以人为本，民生为先，参加社会保险是每一个公民应尽的义务，享受社会保险是每一个公民应有的权利。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是各级政府的责任，坚持社会保险“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是我们始终坚持的方针。

欣逢盛世，唯有把握机遇，科学发展，努力开创新局面，筑牢社保“大堤”。殷切希望：秭归社保与时代同进，与人民同行，为政府负责，让人民满意！

陈晓峰

2009年10月18日

序二

盛世修志，乃中华民族文化传统。时逢祖国 60 华诞大庆之年，欣闻《社保志》编纂出版，盛世盛时逢盛事，可喜可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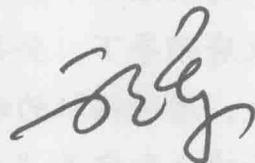
秭归，以屈原故里而闻名，文化底蕴深厚。但由于地处荒山僻壤，自古也因贫穷著称。翻开古《归州志》，记述人们生活贫困之处历历在目。最好年景的明嘉靖年间也只是“衣食颇足，不忧冻馁”。然遇灾荒之年，便要“多采蕨粉，以补食之穷”。更有清光绪八年的“道殣相望，殍亡遍野，村落几空”的惨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全县人民经过艰苦奋斗，已告别绝对贫困，逐步摘掉国家级贫困县帽子，迈向小康。人们的生活水平和质量随之提高，社会保障体系相继建立。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全县社会保险事业几十年风雨兼程，奏响一曲曲改善民生，增进福祉的动人乐章，使社会保险事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步建立和完善“老有所养、病有所医、伤有所治、育有所补”的社会保障体系。在政策和制度上实现养老保险广覆盖、医疗保险全覆盖目标。2008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出现收入、支出、积累三超亿元的大好形势，从此步入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新时代。如此辉煌的历史，修志于存史，资政且育人，其意义深远。

社会保险是一种制度，更是一门科学，内容庞杂，涉及一些世界性难题。因此，《社保志》涉及的内容与其他专业志书相比，更具有内容的复杂性、表述的专业性和结构的科学性。该志以鲜明的政治观点，实事求是的态度，翔实的资料，系统记述全县社会保险事业 23 年历史变迁与发展，既为今人和后人解知秭归社保事业留下信史，又为现在和将来的“社保人”提供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的依据，同时也对广大参保者进一步了解社保政策、增强社保意识起到宣传作用。更值可圈

可点的是：该书从资料收集到编纂成书均由县社保局干部职工自身完成，其精神可钦可佩。

“民为邦本，本固邦宁”。中共十七大吹响全党全民关心民生的号角，社会保险事业迎来又一个美好春天。在进入新的历史时期，我们要以《社保志》的面世为新起点，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全民重视社保事业，努力实现十七大报告提出的“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推动建设和谐社会”民生建设目标。

愿全县人民与广大社保工作者同心协力，共创秭归社保事业更美好的明天！



2009年10月18日

凡例

一、《秭归县社会保险志》的编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面、客观、翔实、系统地记述秭归县社会保险事业的发展历程和基本现状，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实用性相统一，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

二、本志采用述、记、志、图、表、录等体裁，以志为主体，以文字记述为主，横排纵写，以类系事。章目设置以社会保险业务结构及事业发展脉络为依据，全志除凡例、概述、附录和后记外，共设9章，一般设章、节、目3个层次。

三、全书记述时限上限自1986年9月6日秭归县社会劳动保险局成立开始，下限至2008年12月底止，为保证史料的完整性与连续性，少数内容适当上溯或后延，大事记及部分图片延至2009年。

四、志书记述采用“语体文记述体”表述。使用的汉字、标点、和数字的用法，分别执行新闻出版署、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1992年颁布的《出版物汉字使用规定》，国家技术监督局制定的国家标准，1995年《标点符号用法》和《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

五、志书纪年采用公元纪年。

六、全书除失业保险因管理体制原因本书不记述外，涵盖全县其他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全部内容。

七、志书中所述的币种均指人民币。

八、志书资料主要来自各类档案资料、历史文献、走访纪实等。所记数据均以专业统计部门和业务部门提供的数据为准。所采用的资料经过核查考证，一般不注明出处。

九、本志人物称谓，一般直书其名，必要时冠以职务，不加褒贬；地名、机构、官职按当时通用称谓，一般用全称，少数出现频率较高的单位名或地名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并加注简称，以后用简称。凡以秭归县命名的单位名称以下一律简称“县××”，中共秭归县委员会简称“县委”，秭归县人民政府简称“县政府”，其他简称在文中第一次出现时再括注。

目 录

序一	
序二	
凡例	
大事记	1
综述	21

第一章 组织机构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9
一 局机关沿革及职责	29
二 内设机构沿革及职责	31
第二节 队伍建设	33
一 领导班子	33
二 股室负责人	34
三 干部队伍	36
第三节 党群组织	39
一 党组织	39
二 群团组织	42

第二章 企业养老保险

第一节 制度建立与发展	43
第二节 覆盖范围	45
第三节 缴费	50
第四节 待遇支付	57
一 计发办法改革	57
二 离、退休养老金调整及发放	59
三 死亡后待遇发放	66
第五节 企业年金	67
第六节 改制企业养老保险	69
一 企业改革	69
二 安置政策	73

三	养老保险费清算.....	76
第七节	管理与服务.....	78
一	退休审批管理.....	78
二	养老金发放管理.....	79
三	退休管理服务.....	79

第三章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第一节	覆盖范围.....	83
第二节	缴费.....	87
一	征缴比例	87
二	缴费方式.....	90
三	缴费数额.....	90
第三节	待遇支付.....	92
一	退休条件.....	92
二	离、退休待遇标准	93
三	离、退休待遇发放.....	96
四	离、退休人员死亡后待遇.....	97
第四节	管理与服务.....	103
一	基金管理.....	103
二	个人账户管理.....	104

第四章 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第一节	政策宣传.....	105
一	机构及政策.....	105
二	宣传贯彻.....	108
第二节	覆盖范围.....	109
第三节	基金征缴.....	111
第四节	基金支付.....	114
第五节	基金管理.....	115
一	管理制度.....	115
二	财务管理.....	116
三	档案管理.....	117
四	基金移交.....	117

第五章 医疗保险

第一节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19
一 制度建立与改革	119
二 覆盖范围	121
三 缴费	124
四 待遇	126
五 管理服务	136
第二节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42
一 制度建立	142
二 覆盖范围	143
三 缴费	145
四 待遇	146
五 管理服务	148
第三节 特殊人群医疗保险	148
一 离休干部医疗保险	148
二 二等乙级以上伤残人员医疗保险	154

第六章 工伤与生育保险

第一节 工伤保险	157
一 制度建立	157
二 参保与缴费	158
三 企业工伤认定	162
四 待遇支付	165
第二节 生育保险	168
一 制度建立	168
二 参保与缴费	169
三 待遇支付	171
四 管理服务	174

第七章 社会保险基金财务

第一节 基金收支	175
一 基金收入	175
二 基金支出	179
三 基金结余	184

第二节	财务管理	187
一	收付方式	187
二	财务核算	188
三	账户管理	190
四	管理架构	191
第三节	审计监督	192
一	内部稽核管理	192
二	外部审计监督	193

第八章 信息化建设与统计

第一节	信息系统建设	197
一	设施建设	197
二	金保工程	198
第二节	信息化管理及服务	199
一	信息化管理	199
二	信息化服务	201
第三节	社会保险统计	202
一	统计内容及管理	202
二	统计指标体系和报表制度	203
三	统计方法	204

第九章 机关建设与管理

第一节	机关迁建	205
一	房屋建设	205
二	单位搬迁	208
第二节	制度建设	208
一	岗位目标责任制	208
二	内部管理制度	209
第三节	机关财务管理	211
一	管理制度	211
二	经费收支	212
三	国有资产管理	213
四	审计监督	214
第四节	档案管理	215
一	档案收藏	215

二	档案管理与利用.....	217
三	达标升级.....	218
第五节	文明创建.....	220
一	创建活动.....	220
二	创建成果.....	223
第六节	表彰奖励.....	223
一	集体荣誉.....	224
二	个人荣誉.....	226

附录

一	文件辑存.....	229
二	调研文章.....	283
三	评审意见.....	316



1986年

9月6日，成立县社会劳动保险事业管理局（简称县社会劳动保险局），为副科级事业单位，定编6人。

10月1日，县劳动服务公司将代收缴的合同制工人养老金全部转入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在银行开设的养老金专户。自此，合同制工人养老金由社会劳动保险局负责收缴。

10月22日，县人事局、财政局、人民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联合行文规定合同制工人缴纳养老保险金的基数、比例及收缴办法。

10月，全县在全民所有制合同制工人中开始征收养老保险金，建立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1987年

2月14日，县政府任命县劳动人事局副局长胡兴忠调任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局长。

4月1日，县社会劳动保险局挂牌，独立办公。

7月28日，县政府成立县国有企业退休费用统筹管理委员会。副县长梅峰兼任主任，向春茂、胡兴忠任副主任，成员有王毅、牛学俭、胡凌云、张可能、覃万健、宋文良、张邦寿、王光沐、谢宗光。

11月20日，县政府下发《关于实行国营企业固定工离、退休、退职费用社会统筹的决定》。

11月，局长胡兴忠被宜昌市职改办评为经济师职称。

12月1日，全县国有企业全面实施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统筹，全县开始在国有企业固定工中征收养老金。

1988年

1月1日，全县国有企业职工离、退休及退职费全部改由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发放，采取通过专业银行、邮政等部门社会化发放方式。

4月，局长胡兴忠被省劳动人事厅表彰为1987年度先进工作者。

4月，县社会劳动保险局被宜昌地区劳动人事局评为1987年度社会劳动保险先进单位。

10月11日，县政府下发《秭归县国营企业使用临时工暂行办法》和《秭归县社会劳动力管理暂行办法》，对全县国有企事业单位临时工纳入养老保险统筹范围。

当日，县政府下发《劳动制度改革两个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全县国有企事业单位临时工实行养老保险统筹。

10月28日，成立中共秭归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党支部，胡兴忠任支部书记。

11月，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为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增编2人，总编制数达到8人。

1989年

1月1日，全县开始对集体企业的临时工、农民轮换工、农民合同工收取积累式养老金。

2月，县社会劳动保险局确定包扶沙镇溪镇白水河村，并派出一名职工长期驻村包扶。

5月16日，局长胡兴忠、记账会计胡学梅被宜昌地区劳动人事局评为1988年度社会保险工作先进工作者。

7月18日，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内设3个股，即征管股、统筹股、行政股。

7月28日，县社会劳动保险局被宜昌地区劳动人事局表彰为1988年度先进单位，局长胡兴忠为先进个人。

9月，成立县企业离、退休人员联谊会。主要职责是协助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宣传社会保险政策，联系离、退休老同志开展文体活动。

1990年

1月1日，秭归县将县内的中央、省属企业开始纳入养老保险范畴。

3月7日，县政府办公室行文批转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关于一九九零年国营企业离、退休费用社会统筹方案》。